



江西真相

第 32 期 2010 年 12 月 22 日

用海外信箱给 ip@dongtaiwang.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突破网络封锁，上动态网后链接明慧网。

佛法弘扬童话之都——丹麦哥本哈根



■ 丹麦法轮功学员在美人鱼雕像前

世界闻名的“美人鱼”铜像坐落在哥本哈根长堤海滨公园。在那里的一块巨大的岩石上，与真人一般大小的“小美人鱼”，从一九一三年至今已经静静的坐在那里遥望着大海度过了九十七个春秋。在这著名的历史名城哥本哈根，古老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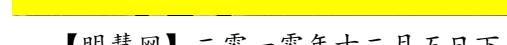
中国传统文化也在这里弘传。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修炼者以真、善、忍为准则，修心向善做好人。一九九八年在哥本哈根的第一期法轮功学法班后，学法炼功，修心向善，修者日增。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中共与江氏集团动用整部国家机器迫害法轮功，对遵循“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发起了残酷的迫害，也把黑手伸到海外。然而明白了真理的人们不会被暴力和谎言改变正信理念，法轮大法在海外弘传一百多个国家，二零零一年十月十五日丹麦法轮大法协会正式成立。◇



游客们在“法轮大法”横幅前拍照留念



天国乐团演奏《法轮大法好》等乐曲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五日下午，韩国天国乐团在首尔著名的梨花女子大学正门前演奏《法轮大法好》等乐曲，大陆游客争睹韩国天国乐团的风采。

南昌法院门前响起“法轮大法好”

【明慧网】2010 年 11 月 30 日，江西省南昌市近百名法轮功学员在南昌市青山湖区法院大门前，直面中共法院的法官、法警人员讲法轮功真相，劝民众“三退”（退党、退团、退队）。

事情的原委是这样的：2010 年 6 月 9 日，南昌法轮功学员刘勇、廖晓林、万金莲三人，先后被南昌市青山湖区国保大队警察绑架，非法关押在南昌市第一看守所，期间受到了残酷的刑讯逼供折磨。

11 月 30 日，南昌市青山湖区法院非法开庭，企图对刘勇等三名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30 日上午 10 时 40 分，法院开始庭审，到中午休庭时，法院法警欲将刘勇等三人带上囚车。这时集中在法院门口的法轮功学员们进入法庭，给法官讲法轮功被迫害真相，强烈要求放人，历时 20 多分钟。当刘勇等三人被带上囚车后，近百名法轮功学员与家属围拥在囚车四周，高呼“法轮大法好！”“信仰无罪！”“无罪放人！”引来了很多围观民众，来往车辆里的人也都停下车来观望。

法轮功学员们向在场的民众讲法轮功学员受迫害的

真相，给维持秩序的交警人员讲真相，送真相光盘，劝民众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当场就有多位路人表示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一些人表示法轮功学员应该有信仰自由，法轮功都是好人；还有部份民众了解到法轮功学员至今仍在受迫害的真相后，愤怒地用力敲打囚车，大声呼喊着要法院释放被抓的法轮功学员。

“法轮大法好”呼声响彻四方的场面持续了十几分钟。法院工作人员没有一人愿出头露面，最后，囚禁人的警车很艰难地驶离现场。法院没有当庭宣判所谓“裁决”结果。

回想 1999 年 7 月，中共江氏集团开始迫害大法后，千万法轮功学员去天安门广场维护大法，“法轮大法好”的声音响彻云霄，那时普遍遭到恶警、便衣凶狠地驱赶、殴打、抓捕，世人也被谎言蒙蔽，对法轮大法有误解；而通过法轮功学员 11 年的讲真相，世人逐渐觉醒，不仅普通民众明白了善恶真伪，即使在中共公、检、法的人员中，都有很多人知道了法轮功蒙冤的真相，懂得了善恶有报的天理，不敢也不愿继续助纣为虐、为邪党卖命了。◇

国出访赞比亚时，因其在吉林、青海、甘肃任职期间对法轮功学员犯下了谋杀、酷刑折磨和侮辱罪行被控告，苏荣不得不单独留下等候传讯，但是做贼心虚的苏荣明知自己罪责难逃，无奈于 11 月 8 日下午 2 点逃匿。11 月 13 日赞比亚警方对其发出通缉令。然而在中使馆的协助下，经过好几天的东躲西藏、隐姓埋名，苏荣才失魂落魄地潜逃回到甘肃。◇

江西省委书记欲加重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

前几天，由江西省委书记苏荣主持，江西省“601”办集中在南昌红谷滩开会，对不放弃法轮大法信仰的法轮功学员进行洗脑迫害。

苏荣：曾任甘肃省委书记和原吉林省委“处理法轮功问题领导小组”组长，2007 年 11 月任江西省委书记。

2004 年 11 月 4 日，曾任甘肃省委书记的苏荣随吴邦

江西简讯

黎桂花在江西省女子劳教所被迫害

【明慧网】在江西省女子劳教所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黎桂花近期遭严重迫害。今年八月份劳教所的警察拒绝了黎桂花的家属探视。今年九月份，黎桂花的丈夫接见得知黎桂花在劳教所里面被吸毒犯殴打所致身上有多处伤痕，整条手臂青紫。随后十月份，黎桂花的儿女去探视又遭劳教所的警察拒绝。至今天家属还未能探视到黎桂花本人。

江西省女子劳教所相关责任人及电话：

所长：廖国佑 副所长：罗凤香 邓俭 电话 0791—8218224
管理科一科长 王俊征 0791—8226346
女子劳教所一大队（迫害法轮功的一大队） 0791—8226440 一大队队长：洪创华 吕秀英 黄河 陈英



■ 监狱恶警对法轮功学员施暴演示图

江西彭泽县恶警迫害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自从 1999 年 7 月 20 日以来，彭泽县公安局的某些人一直为中共充当打人凶手，迫害彭泽县法轮功学员。该公安局 610 办公室及国保大队的恶徒罪行累累，他们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经济上截断，精神上折磨，肉体上摧残，许多法轮功学员受到恐吓、骚扰，更有法轮功学员被非法关押、罚款，多人的家被恶人入室抢劫，人被劳教，使许多原本幸福美满的家庭破碎。

这些被迫害的学员是：

1，法轮功学员方红，两次被非法劳教，长达五年多的时间；
2，法轮功学员王美玲，多次被绑架到县看守所，被非法抄家。2009 年，彭泽公安局恶人与安徽省东至公安局的夏文祥、汪从胜等人合谋敲诈勒索她 2000 元钱；
3，法轮功学员王玉英被非法劳教一次；
4，欧阳旭华被非法劳教一次，还被非法抄家多次。
5，法轮功学员张松茂多次受到恐吓，骚扰，强迫他去公安机关报到。

6，2003 年 8 月，法轮功学员欧阳民风、张玉珍被彭泽县公安局的恶人绑架，分别被彭泽县公安局的马杰，李××，石××等人敲诈 6000 元钱。她们俩是农民，土地已被征收，因此不得不在当地一家棉纺厂打工。彭泽县公安局的人还指使她们的工作单位开除她俩，并指使劳动局不给她们安排任何工作，致使她们的家庭生活长期处于困境。

7、夏翠兰，江西彭泽县金属材料公司女职工，今年四十六岁，因为修炼法轮功，多年来遭到邪党残酷迫害，多次被绑架，并于 2001 年、2008 年两次被非法劳教（前后长达五年多），期间遭到残酷的肉体折磨。2004 年夏翠兰出劳教所回来后，单位就不让上班，每月只给她 200 元生活费。彭泽县公安局的鲍大幸、马杰等恶徒还派人监控，骚扰她。

罪行记录 在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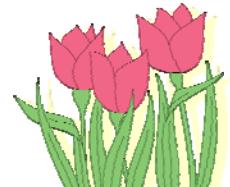


资深老干部明真相 全家“三退”感恩大法

2009 年秋，山东省一位大法弟子在某大医院住院部保健病房为一资深退休干部及其老伴（肺癌转移骨癌患者）讲了大法受邪党迫害真相，两人都听明白了，老干部决然“三退”。

不久前，这位老干部陪老伴来医院，这位大法弟子又见到他们，看到老妇人红光满面，白白胖胖的，与年前病态完全不同。老妇人高兴地告诉大法弟子说：“我是全好了，只是来例行检查，谢谢您去年传给我们的福音，托大法福，我全好了！……”说话底气十足。大法弟子见她头上又长出浓黑的头发（因化疗，全脱光）并向她祝福。

老干部乐哈哈地告诉大法弟子：老伴是常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确实已全好了，要不就全完啦。接着就高度赞美大法弟子送给他们的神韵光盘的内容，连声喊“好！好！好！”在场的他女儿也宣布“三退”。老干部随即为儿子、儿媳、孙子取了化名，委托大法弟子帮助“三退”，并代表全家人再三感恩大法师父的慈悲救度。◇



李洪志老师救了我母子生命

我叫高大鹏，今年四十岁，我有一个幸福的家。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五日我们全家去长白山旅游。在观赏了天池风景后，去了松花江。我儿子今年十六岁，他一定要划船，我同意了，我和儿子同坐一条船在松花江上飘游。儿子拿着船桨划船、掌舵。

因为前一天下了雨，松花江水流湍急。划来划去，我们的船中灌进不少水，我就用手往船外泼水，船行了一半的路程时，忽然一个大浪打来，将船撞到石头上，船被撞翻，我被扣在船下，儿子被水冲走。

我不会游泳，心里又惊又怕，还喝了几口水，求生的欲望使我拼命挣扎，此时我想起我母亲经常告诉我遇到危险时喊“法轮大法好”（我母亲是法轮功学员），于是我在心里使劲地喊：“法轮大法好！”“李洪志老师救命！”结果，我和儿子都神奇地浮上水面，慢慢爬上岸，脱离了危险。

是李洪志大师救了我母子的命。我们全家衷心感谢李洪志大师。特借明慧网表达我们全家感恩之情。◇



九江县法轮功学员受迫害案例(九)

39、李水莲遭受的迫害

九江县法轮功学员李水莲，一九九七年得法修炼，经过几个月的学法炼功，全身感觉一身轻，各种疾病都不翼而飞，全家人都见证了法轮大法的神奇。二零零二年三月十日，她的二妹夫在单位晚上炼功，被单位不明真相的职工诬告，被绑架到南昌铁路公安局，妹夫在威逼下，讲了家庭住址，当天晚上，他的家被抢劫，抢走了几张真相不干胶，恶警逼问是哪里来的，妹夫被迫说出了李水莲。三月十三日上午十点多钟，南昌铁路公安分局刑警队长张某某，带了五名恶警来到她家，不分青红皂白，没有出示任何证件，没有任何手续，就在她家抢劫，把她家翻了个底朝天，没找到一点东西，他们不死心，又跑到她女儿家抢劫，连六楼的房顶都翻了个来回，也一无所获。张某某与五个警察强行将她绑架到九江县沙河站北派出所，恐吓，欺诈，威逼利诱，要她说出资料的来源，她没有配合，恶警准备动手打人，最后，她被迫违心地说了不该说的话，签了字，按了手印。当天下午四点多钟，才放她回家。

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晚，她去

讲真相，被不明真相的世人诬告，当时九江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长韦强带了三个人将她绑架到九江县公安局，非法审问，晚上才放回家。

40、施双双多年遭受的身心摧残

九江县法轮功学员施双双，36岁，九江县幼儿园教师。一九九九年“七·二零”的时候，她去北京上访，后被江西省公安厅驻京办事处的人劫持回九江县看守所非法关押。在北京，她和许多法轮功学员被劫持到北京的丰台体育馆，在炎热的太阳底下暴晒，许多武警把法轮功学员全部围住，不准离开，没有饭吃没有水喝。当时的法轮功学员很多，整个体育馆都坐满了人。

当时有武警毒打法轮功学员，有的法轮功学员当时头被打破，还有好几个武警一起用脚在一个法轮功学员的身上猛踩，他们一边踩还一边嘲笑法轮功学员。

当天晚上，她们被劫持到江西省公安厅驻京办事处，她们被强迫看诽谤大法与师父的电视。后来被劫持回九江火车站。下火车时，铁路两边站

了许多手持长枪的穿武警服装的人，俨然一副如临大敌的样子。

她被劫持到九江县看守所，九江县公安局政保科长李建华找她谈话，逼迫她写“三书”放弃修炼，才能回家。公安局的人还找来九江县电视台的人，恐吓威胁她，让她在电视上违心的讲话。七月底，她从看守所回家。八月初，由九江县党校、县组织部、公安局、人事局、政法委、教委等单位在党校组织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信仰的洗脑班，强迫全县所有在职的法轮功学员人员参加，利用开除公职等手段威逼，每人写一份洗脑材料存档。

一九九九年中秋节的上午，她在单位上班，九江县沙河街镇派出所的韦勇，把她带到派出所，强迫她向他汇报情况，她不配合。韦勇威胁她说：“象你这样的人，我随时可以把你关进看守所”。

一九九九年“七·二零”以后，她受到单位及九江县公安局的长期监控，每天晚上在家还要打电话向单位领导汇报在家。规定不准离开沙河，请假同意方可离开。

九九年，她在单位上班，九江县政法委书记张惠才，（接下页）

2010年11月19日，辽宁省朝阳市柳城镇派出所所长潘石暴死大连，朝阳市、县各级官员得知消息无不震惊。潘石是朝阳市迫害法轮功的所谓“先进典型”，其“先进”报告刚作完两个月，报告会上他那“我不怕，就转化（迫害法轮功学员），共产党我跟定了”的叫喊声犹在耳中，人却没命了。有的官员私下说：“这‘先进’得也不是地方啊！”知情的百姓都在说：“潘石迫害法轮功遭报了！”

朝阳县人们都知道，此外还有三个所长，其中两个已经死亡，一个面临枪决。古山子乡派出所所长牟振奎，多次带人威胁骚扰75岁的法轮功学员王淑珍致其死亡，牟振奎不久

就患了重病死去；十家子看守所所长刘耀胜，将关押在其所内的法轮功学员陈宝凤八天害死，刘耀胜不久就患肝癌痛苦死亡；大屯乡派出所所长刘兴满，将47岁的法轮功学员夏风友用轿车追至桥下摔死，刘兴满不久就连遭恶报，最后因奸淫杀人而面临枪决。

几名所长相继毙命，人们不仅要问：这到底为什么？论年龄，他们正直壮年；论体格，这几人都是超强的壮汉；论比例，那所长的死亡率也太高了点吧！◇

入党与发毒誓

除了共产党，世界上没有第二个政党要求人在加入时发毒誓要把生命献给它。共产党党章规定：“预备党员必须面对党旗进行入党宣誓”。党旗代表着党，预备党员通过入党宣誓，表明他们自愿终身牢记自己的誓言，把自己的一切交给党安排。

这种党旗下的宣誓意味着什么？加

入“中共党团队”组织时，都要举起右手发毒誓，表明甘愿为共产党献身。随着誓言的发出，在宣誓者的右手上或是额头就被印上了一个“兽记”（体现在另外空间的身体上）。能否抹去兽印，将是人人都必须面临的生死选择，也是其还能否得到神救度的见证。曾经加入过党团队的人要避过这场预言中的淘汰灾难，唯一的办法就是声明退出中共的这些组织，随着退出声明的发出，兽记就被抹去了！现在上天正在给人一个选择的机会：是抛弃邪恶、选择光明，还是做邪党的替罪羊、随着邪党毁灭。这的确是关系到每个人的生死存亡的大事啊！◇



2002年6月，贵州省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一块巨石，断面惊现六个大字：“**中國共產黨亡**”（见下图风景区门票）。



(接上页) 组织在党校办洗脑班, 强迫施双双去参加, 她的工资被扣除。

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间, 她单位的园长郭代兰还多次组织单位的职工学习诽谤大法的文章, 在全园的大会上对她进行文革式的批斗。她在单位上班非常敬业, 工作受到家长的一致好评。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期间, 仅仅因为信仰法轮功, 两年被评为工作不称职。年终的所有奖金停发。她的工资因此被降级。

二零零零年七月, 她生完小孩刚满月, 在家休产假, 九江县公安局的李健华, 伙同九江县委, 和她单位的园长, 没有任何理由, 强迫她去单位监视居住, 不准离开单位, 由单位的职工轮流监视, 煽动同事对她与大法的仇恨。炎热的夏天, 没有床, 没有蚊帐, 没有空调, 晚上蚊子很多, 很难入睡, 她只好睡在课桌上, 她和小孩的身上布满了蚊虫叮咬的痕迹。她的同事睡一个晚上都受不了, 她在单位却强迫住了十多天。当时李健华说: “如果不去, 就把人送进看守所。”

二零零零年底, 九江县公安局的韦勇等一伙人去她家抢劫, 抢走了她家的新电脑(五千多元)、打印机和许多大法书。随后, 她的公爹被劫持到九江县看守所非法关押45天, 回来时, 九江县公安局的李健华等人, 强迫家属交三千元的所谓“保释金”, 没开收据。至今也没有退还。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 她的婆婆和大姐姐去北京上访, 被劫持回九江县看守所关押。当时沙河街派出所的人, 找到她丈夫, 要她家出六千元去北京接人, 她的大姐姐已经结婚多年, 她的丈夫不交钱。施双双的丈夫当时交了四千多元给了当时的张爱群所长, 随后她的婆婆退休工资被扣了将近一年。她婆婆的工资一年不只二仟多元, 单位的会计也未说清此事, 工资的事就这样不了了之。

二零零零年底, 她和她的家人受到单位, 公安局的多次恐吓, 威胁。刚放寒假, 一天晚上十点多钟, 她单位的园长及其他几个人, 强迫她离家去九江县的一家旅店居住, 每天强迫看洗脑的诽谤大法的电视。过了两天, 她又被劫持回单位, 在门房监视居住, 由单位职工轮流监视, 过年都不准回家。她的小孩当时只有半岁, 正处于哺乳期, 她的园长规定不准带小孩睡觉。她在单位一直住到快开学的时候才回家, 过年的时候一直在单位。当时她的家中只有丈夫一人, 他只好请假在家带小孩。

二零零二年三月底, 九江市公安局和九江县公安局的很多人到施双双家抢劫, 她的家里被恶警翻的一片狼藉, 所有大法书被抢走, 她和她的婆婆被劫持到九江县公安局, 当时的恶警姚洪炎, 一把抓住她婆婆的衣服领口, 用力往门外推。

当天晚上, 她被劫持到九江县看守所。在看守所期间, 她受到李健华、姚洪炎、韦勇的多次恐吓, 威胁。二零零二年六月, 她被劫持到九江市劳教所迫害。

在九江市劳教所期间, 警察利用吸毒犯迫害法轮功学员, 给吸毒犯抽烟和减刑, 诱惑吸毒犯打骂, 折磨法轮功学员。以达到转化法轮功学员的目的。所有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吸毒犯都得到警察宋文刚和奚辉的喜爱和很多的减刑, 她们享有一定的特权。例如吸毒犯吴雪梅、张勤、冯芙蓉、江强情、范英云、李琦、毛蓓蕾……等等。她在劳教所期间, 被逼罚站, 头顶墙, 身体必须成弧线, 脚尖离墙角45公分。一没站好, 就有吸毒犯吴雪梅来打, 用脚踢, 一个星期几乎没有睡觉, 不准去卫生间大小便, 不准出房门一步, 也不准洗漱, 炎热的夏天不准喝水。每天吃了霉味的米饭、一些老菜叶。每天都在一个很小的房间里, 不准随便出门。到了炎热的夏季, 房间象蒸笼, 还不准随便开电扇。她们每天热得汗流浃背。每天都有奴工任务,

没有做完的晚上不睡觉也要做完, 否则, 吸毒犯就会找你的麻烦。一年四季几乎都是洗冷水, 很少洗热水澡。还要强迫给你洗脑, 逼迫法轮功学员转化。在马家垅劳教所, 警察利用吸毒犯迫害法轮功学员, 强迫看电视, 强迫参加各种活, 通过给他们很大的压力, 威逼利诱, 以达到转化法轮功学员的目的。她经历了二年半的迫害, 才回到家中。回来时, 许多同事都认不出她, 因为她瘦了几十斤, 皮肤出现不同的白斑, 比以前难看了许多。

41、何荣桃多次遭非法关押、勒索

九江县法轮功学员何荣桃, 曾多次被公安系统及“六一零”邪恶集团迫害及经济上的掠夺。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二日去北京上访, 半路上被截回, 被非法拘留在九江县看守所七天, 被勒索现金二百元(没有收据)。

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六日又去北京上访, 被北京朝阳区公安局绑架, 非法关押在亚洲第一大监狱, 随身带的现金一百多元被抢走。关押7天后被当地公安人员接回(警察以需要路费的名义向她家属勒索一千五百元人民币。)继续非法关押在当地看守所, 以治安拘留的名义非法关押十五天, 后又超期关押三十天, 共四十五天, 于十二月十七日向家人敲榨了三千元“保证金”及四百五十元伙食费, 才释放。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初, 九江县公安局及“六一零”邪恶组织的恶警再次在全县绑架法轮功学员。她于十二月十三日再次去北京上访, 被天安门公安分局恶警殴打, 并非法关押在平谷公安局, 然后转送河北石家庄邢台市南宫公安局, 被非法关押八天, 被勒索现金二百元(没有收据), 最后又被当地派出所接回(警察以需要路费的名义向她家属勒索一千八百元, 没有收据。)继续非法关押在县看守所两个多月, 随后又被绑架到洗脑班继续迫害一个月才释放。在看守所被迫交伙食费三百四十八元(有收据), 在洗脑班被迫交伙食费四百元(没有收据)。◇